

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临政办发〔2020〕16号

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临汾市旅游差异化奖励办法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开发区、风景区管委会,市直有关部门:

《临汾市旅游差异化奖励办法》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2018年4月2日印发的《临汾市旅游奖励办法(试行)》(临政办发〔2018〕20号)同时废止。



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3月22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临汾市旅游差异化奖励办法

为推动我市旅游业全面发展,依据《国务院关于促进旅游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和《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促进旅游业改革发展的意见》等有关精神,结合我市奖励办法实施情况,制定本办法。

一、奖励项目和标准

(一)对旅行社的奖励

1.对组织旅游包机的奖励。旅行社组织30人(含30人)以上来临旅游包机,每班每人奖励180元。

2.对组织旅游专列的奖励。11月至次年4月为旅游淡季,普通专列人数不少于500人(含500人),奖励金额为7万元;豪华专列(卧铺车)人数不少于400人(含400人),奖励5.6万元;高铁专列人数不少于200人(含200人),奖励2.8万元。5月至10月,普通专列人数不少于500人(含500人),奖励金额为5.8万元;豪华专列(卧铺车)人数不少于400人(含400人),奖励4.64万元;高铁专列人数不少于200人(含200人),奖励2.32万元。国家法定节假日元旦、春节、清明节、五一劳动节、国庆节期间,普通专列人数不少于500人(含500人),奖励金额为1.7万元;豪华专列(卧铺车)人数不少于400人(含400人),奖励1.3万元;高铁专列人数不少于200人(含200人),奖励0.7万元。

3. 对组织旅游大巴的奖励。11月至次年4月为旅游淡季,300人(含300人)以上大巴团队,奖励金额为4万元;500人(含500人)以上大巴团队,奖励金额为7万元。5月至10月,300人(含300人)以上大巴团队,奖励金额为3.5万元;500人(含500人)以上大巴团队,奖励金额为5.8万元;国家法定节假日元旦、春节、清明节、五一劳动节、国庆节期间,300人(含300人)以上大巴团队,奖励金额为1万元;500人(含500人)以上大巴团队,奖励金额为1.7万元。

4. 对组织自驾游团队的奖励。旅行社组织自驾游团队来临的,30辆车以上(含30辆)、100人以上(含100人),奖励1.2万元;50辆车以上(含50辆)、150人以上(含150人),奖励1.7万元。

5. 对组织旅游直通车的奖励。旅行社或具有合法资质的旅游客运公司,开通临汾全市范围内各景区的定线、定点、定时、定价旅游直通车线路,年度开行120班次以上(含120班次),17座以上(含17座)旅游大巴,按单程每车每公里5元给予专线线路补贴。

6. 对组织入境团队的奖励。旅行社组织大陆地区之外旅游团队,接待人数一次达到30人以上(含30人),每接待一人奖励200元;接待人数一次达到50人以上(含50人),每接待一人奖励240元。

7. 对组织国内游高品质团队的奖励。旅行社组织30人以上(含30人)游览我市4个4A级以上(含4A)收费景区,入住4星级

以上(含4星)酒店一晚以上,用餐标准每人50元以上,人均消费达到1500元以上,每人奖励200元。

8. 对组织“康养山西·夏养山西”生态康养乡村旅游的奖励。7月至9月,对游览我市太岳山区4个省级以上3A级乡村旅游示范村或国家3A级以上旅游景区或省级休闲度假区(含4个),并在以上县区酒店(含“太行人家”、民宿、农家乐)住宿一晚以上,一次性组织30人以上(含30人)团队游览,每人奖励100元。

9. 组团社年累计奖励。组团旅行社组织旅游团队来临旅游,住宿一晚并游览3个(含3个)以上收费景区的,1000人(含1000人)以上不足3000人的,按每人20元奖励组团社;3000人(含3000人)以上不足5000人的,按每人25元奖励组团社;5000人(含5000人)以上,按每人30元奖励组团社。

已获得包机、专列、大巴、自驾游团队、国内高品质团队、生态康养乡村旅游奖励的仍可享受累计奖励(入境游团队不再享受年累计奖励)。

旅行社组织旅游团队游览我市推荐的“三横·三纵”精品旅游线路(详见附件7),并达到奖励项目和标准的(除第5条对旅游直通车的奖励外),奖励金额分别在原有奖励金额的基础上上浮10%。

(二)对A级旅游景区创建的奖励

对2018年山西省旅发大会以来,成功创建国家5A级旅游景区的奖励200万元,创建国家4A级旅游景区的奖励100万元。此

文件发布施行后,每创建一家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奖励 200 万元,创建一家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奖励 100 万元,创建一家国家 3A 级旅游景区奖励 30 万元。

(三)对工艺美术大师工作室创建的奖励

对成功创建国家级工艺美术大师工作室的奖励 50 万元,成功创建省级工艺美术大师工作室的奖励 20 万元。

(四)对乡村旅游示范村创建的奖励

对 2019 年成功创建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的乡宁县坂儿上村奖励 20 万元、省级 3A 级乡村旅游示范村的 10 个乡村每村奖励 5 万元。以后每创建成功一个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奖励 20 万元,创建成功一个省级 3A 级乡村旅游示范村奖励 5 万元。

(五)对创建省级“黄河人家、长城人家、太行人家”的奖励

对成功创建省级“黄河人家”的吉县壶口镇陈家岭村朱朝辉家等 19 家单位,省级“太行人家”的安泽县府城镇李垣村朱德路居人家等 11 家单位每家奖励 2 万元。以后每创建成功一家省级“黄河人家”、“太行人家”奖励 2 万元。

对同时成功创建乡村旅游示范村和省级“黄河人家、长城人家、太行人家”的单位不重复享受奖励。

二、奖励条件

(一)本办法所奖励的大巴、专列、包机、自驾游、入境团、国内高品质团以及符合奖励要求的散团,须满足游览 3 个以上收费旅游景区(含 2 个 4A 级景区,生态康养游不受 2 个 4A 级景区条件限

制,国内高品质团需游览4个4A级以上景区)、在临汾市辖区内住宿一晚和人均消费达到500元以上(国内游高品质团队的奖励人均消费达到1500元以上)三个基本条件。

(二)组织旅游专列须停靠临汾市辖区内火车站,旅游包机须在临汾尧都机场落地,大巴和自驾车队入临须同时到达。

三、现场查验

由各县(市、区)负责现场查验到达本辖区内申报奖励的旅游团队和旅游直通车。

四、奖励申报审批

(一)对A级旅游景区创建、工艺美术大师工作室创建、乡村旅游示范村创建、省级“黄河人家、长城人家、太行人家”创建奖励,以相关文件及证书为依据,由创建主体向市文化和旅游局申请,市财政局根据规定办理。

(二)对旅行社的奖励

奖励对象应是具备合法资质的旅行社和旅游客运公司。

1. 申报流程

(1)申请旅游包机、旅游专列、旅游大巴、自驾游团队、入境游团队、国内游高品质团队、生态康养乡村旅游奖励的组团社,须在发团前2日向临汾市文化和旅游局报告,并提交《旅游行程表》、《游客花名册》、旅行社经营许可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团队离临后10个工作日内将申报材料报送临汾市文化和旅游局审核,无异议后予以备案存档,次季度兑现奖励。

(2) 申请旅游直通车的旅行社或旅游客运公司,须提前 10 天向市文化和旅游局提出申请并填写《旅游直通车奖励申请表》,直通车营运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申报材料报送临汾市文化和旅游局审核,无异议后备案存档,2 个月内兑现奖金。

(3) 申请累计奖励的旅行社必须在游览前一天向临汾市文化和旅游局提供《旅游行程表》《游客花名册》,每月月底前提交当月《旅行社月累计接待国内旅游者情况统计表》和相关印证材料,并于当年度 12 月 1 日前将当年《旅行社年累计接待国内旅游者情况统计表》报送市文化和旅游局审核,无异议后备案存档,累计奖励以购票人数为准。当年度 12 月份旅游人数计入下一年度旅游累计奖励。

2. 申报材料

(1) 旅游包机、专列、大巴、自驾游团队、入境游团队、国内游高品质团队和生态康养乡村旅游团队奖励须提供以下材料:

- A. 机票原件、铁路调度计划、命令;
- B. 租车合同;
- C. 旅游行程表;
- D. 旅行团成员名单表;
- E. 入住酒店证明;
- F. 游览景区证明;
- G. 景区购票人数证明;
- H. 团队人均消费证明。

(2) 旅游直通车奖励须提供以下材料：

- A. 申报企业与直通车景区的合作协议书；
- B. 旅游直通车 GPS 轨迹运行图；
- C. 景区按月提供直通车开通情况的证明。

(3) 组团社散团年累计奖励须提供以下材料：

- A. 《旅行社月累计接待国内旅游者情况统计表》；
- B. 《旅行社年累计接待国内旅游者情况统计表》；
- C. 酒店入住证明、住宿费发票、租车合同的原件及复印件；
- D. 景区门票结算凭据或景区出具的证明。

五、监督管理

(一) 旅行社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取消奖励申请资格：

- 1. 违反《旅游法》和《旅行社条例》规定，有零负团费现象的；
- 2. 不执行《旅行社服务质量赔偿标准》，损害旅游者合法权益的；
- 3. 因旅行社自身原因造成安全责任事故的；
- 4. 有重大投诉记录或违法违规行为的；
- 5. 账目不清、业务档案混乱的；
- 6. 近三年受到旅游行政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

(二) 旅行社在申报奖励时提供虚假材料的，一经查实取消其奖励资格，追回奖励资金，并在媒体曝光，情节严重者，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三) 旅行社在经营活动中应相互协作，诚信经营；如发现旅

行社采取不正当手段进行恶性竞争、扰乱旅游市场并造成不良影响的,将不予奖励,并追究旅行社的责任。

六、附则

(一)上述所指“以上”含本数,“以下”不含本数。

(二)奖励资金纳入财政预算,由市审计局审计奖励资金,市文化和旅游局申请拨付,市财政局按规定办理。

(三)本办法由临汾市文化和旅游局负责解释。

(四)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附件:1. 旅游团队接待奖励申请表

2. 入境旅游团队接待奖励申请表

3. 旅游团队接待奖励现场查验情况表

4. 旅行社累计接待国内旅游者情况统计表()月

5. 组团社年累计接待国内旅游者情况统计表

6. 旅游直通车奖励申请表

7. 临汾市“三横三纵”精品旅游线路

附件 1

旅游团队接待奖励申请表

申请单位名称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申请项目	在下列相应的位置划(√) 1. 旅游大巴团 () 2. 旅游专列 () 3. 旅游包机 () 4. 自驾游团 () 5. 国内高品质旅游团 () 6. 生态康养旅游团 ()		
旅游团队 申请人数		申请奖励 金 额	
法人签字		电 话	
备 注			

附件 2

入境旅游团队接待奖励申请表

申请单位名称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客源地			
旅游团队 申请人数		申请奖励 金 额	
法人签字		电 话	
备 注			

附件 3

旅游团队接待奖励现场查验情况表

申报旅行社				
团队情况	类 型		来临时间	
	住宿地点		团餐地点	
	总 人 数			
	类 型	包机 专列 大巴团 自驾团 入境团 国内高品质旅游团		
申请单位情况	带队导游姓名		带队导游姓名	
	电 话		电 话	
	导游证号		导游证号	
	车辆信息 (车牌号、核载人数)			
查验意见	现场查验地点_____			

	实到人数_____人。			
	查验人(签字):		旅行社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备注				

本表一式两份,现场查验后,县(市、区)文旅局留存一份,旅行社留存一份。

附件 4

旅行社累计接待国内旅游者情况统计表()月

填报单位(盖章):

团队来临日期	人次	车辆信息 (车牌号码和 核定载客数)	参观景点	入住酒店	团餐地点	离临时间	备注
合计	累计接待国内旅游者_____人次。						

旅行社总经理签字:

联系电话:

填表日期:

组团社年累计接待国内旅游者情况统计表

申请单位名称	项目			申请日期	金额
	人数	团数	项目		
申报人数	大巴团累计		大巴团		
	专列累计		专列		
	包机累计		包机		
	自驾游累计		自驾游		
	国内高品质旅游团累计		国内高品质旅游团		
	生态康养旅游团累计		生态康养旅游团		
	总计累计团数和人数		散团		
联系电话				法人签字 (盖章)	
备注					

附件 6

旅游直通车奖励申请表

申请单位名称 (盖章)			
运营线路			
申请金额			
运营车辆	车牌号: 司机: 车牌号: 司机: 车牌号: 司机: 车牌号: 司机: 车牌号: 司机: 车牌号: 司机:		
运营时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运营班次	每周 班	每月 班	
往返时间	()点发车 ()点返程		
票价信息			
法人签字		手 机	
备 注			

附件 7

临汾市“三横·三纵”精品旅游线路

三横：

1. 霍永红色旅游线路

行大运—观署衙—拜师家—(住隰县,品玉露香,品三春液,赠送小西天门票)—游东征村(东征村举办培训、研学)—走乾坤—到梁家河。

2. 亲子考古两日游

陶寺遗址(参考内容:观象台·农耕文化·二十四节气·最早中国)—丁村(一村两国保·十万年前的类繁衍地)吃丁家宴—住云丘山(古村落·茶马古道·冰洞)—戎子酒庄(酿酒基地、品酒及酒庄文化)—壶口(克难坡)(其中陶寺遗址和丁村可任选其一)。

注:其中陶寺遗址和丁村可任选其一

3. 研学三日游

尧陵(祭尧·民无能名)—尧庙·华门(示范基地)—东岳庙(食宿)—小西天—人祖山(食宿)—壶口—克难坡。

三纵：

1. 中线—行大运·游临汾精品三日游

霍州署—广胜寺—苏三—大槐树—(食宿临汾)尧庙—市博—丁村—(食宿曲沃)晋博—彭真故居。

2. 东线—夏养山西·休闲度假太岳五日游 七里峪—古县云

顶小镇(太岳山老爷顶)食宿—飞岭乡村旅游、荀子文化园(食宿)—浮山东陈古村落、印象田园、浮山凤凰山庄(三选一)—国家级田园综合体(襄汾荷花园食宿)—朝阳沟(或一个曲沃 A 级景区、3A 级乡村旅游示范村)(曲沃食宿)—佛爷山景区(或翼城古城景区)。

3. 西线—黄河风情三日游

壶口—戎子酒庄—云丘山(食宿)—大槐树。

注:凡是圆括号中的相关内容仅供参考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中级人民法院，
市检察院，人民团体，新闻单位。

临汾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3月22日印发

校对：郭阳阳（市文旅局）

共印800份
